

女子上岗三天腿被砸伤 “劳务用工”引发维权难

# 检察机关帮其确认劳动关系

一名女子上岗仅3天，左腿就被砸伤，可因签订的是劳务用工合同，遭遇“维权难”。经检察机关支持起诉，女子与用工单位的事实劳动关系终被认定。拿到判决书，女子第一时间向承办检察官发信息道谢：“感谢你们帮助我确认了劳动关系，我终于可以申请工伤认定了！”

## 上岗三天受伤

47岁的马女士，是古交市人。2022年9月23日，马女士进入古交市一家塑料制品公司，从事塑料卷包装工作。当时，双方签订了一份《劳务用工合同书》。

上岗第3天，马女士在干活时，不慎被滚下的塑料卷砸伤左腿，随即被送往医院治疗。经诊断，马女士腓骨头骨折、膝半月板撕裂，以及膝关节内侧副韧带损伤。

事发后，公司前期垫付了部分医药费，并给马女士转账7000元，此后未再支付任何费用。

治疗过程中，马女士几次找公司负责人协商解决此事，但对方仅是微信转账结算了3天的工资，至于其他赔偿事由，则以公司与马女士之间只是劳务用工、不存在劳动关系为由拒绝协商。

## 劳动仲裁失败

对于马女士的伤势而言，公司之前垫付的医药费和支付的生活费等只是杯水车薪。今年5月，马女士向古交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。

递交材料时，马女士因担心无法确认劳动关系，就未提交当时签订的《劳务用工合同书》，只提交了微信转账截图。

经审查，申请人马女士提交的微信转账记录，未能直接显示转账来源为被申请人塑料制品公司，不能证明双方存在劳动关系。为此，马女士提交的证据未予采信，被裁定驳回申请。

无奈之下，马女士只能通过诉讼维权，并申请了法律援助。

## 支持起诉维权

法律援助中心律师查阅发现，马女士提供的证据有所欠缺，遂将案件线索移送古交市检察院，请求检察机关协助调查取证。

承办检察官与法律援助律师深入分析认为，双方的用工关系不规范，马女士与塑料制品公司的用工形式应为劳动关系，而非劳务关系。虽然双方签订的是《劳务用工合同书》，但内容和劳动合同高度一致，应为本案关键证据。

与此同时，检察官积极协助马女士收集证据，通过联系微信后台，调取实名转账记录。同时，指导她寻求工友作证。

经分析研判，古交市检察院认为，马女士作为妇女劳动者，因工作中遭受人身损害，有致残可能，具备弱势群体维权特征，符合民事支持起诉受理条件。今年6月中旬，在马女士的申请下，该院向法院发出支持起诉意见书。

## 法律风险提示

法院审理认定，马女士与公司签订的虽为《劳务用工合同书》，但内容与《劳动合同法》规定的劳动合同条款内容完全符合。同时，工友的证言、公司财务通过微信转账向马女士发放工资的行为等等，均证明马女士与当事公司存在事实劳动关系。

最终，法院支持了马女士的诉讼请求，判决双方存在事实劳动关系。随后，检察官又向马女士讲解了后续工伤认定流程、相关法律规定等，并作了具体指导。

在通过支持起诉为弱势群体维权的同时，古交市检察院又围绕服务优化营商环境，助力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，于7月5日针对办案中发现的问题，向当事塑料制品公司发送了法律风险提示函，从完善安全生产制度、规范用工关系等方面，开展法律风险提示，进一步规范民营企业依法依规经营。

记者 刘友旺 通讯员 杨彦荣

## “红袖标”守护“夜经济”

# 小店警方加强夜间治安防控

本报讯（记者 刘友旺 通讯员 牛国佩 文/摄）随着气温逐渐升高，夜间外出娱乐、吃夜宵的人数增多。连日来，公安小店分局小店派出所紧盯突出问题，找准症结、对症施策，采取上门检查，组建“红袖标”巡逻队和屯警街面等措施，强化夜市摊点治安防控，全力营造群众放心的“平安夜市”。

近期，小店派出所辖区夜市摊点人流量暴增，治安压力逐渐增大。对此，派出所组织社区民警对烧烤摊点展开摸底排查，在经营时段逐一上门检查，掌握每一个摊点的规模、从业人数、负责人等基本情况。同时，仔细检查烧烤摊点的视频监控设备、消防设施是否完善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导整改，确保风险隐患早发现、早介入、早消除。

结合实际情况，派出所发挥群防群治力量，组建了一支100多人的“红袖标”巡逻队。“红袖标”是平安建设的参与者，也是巡查巡防工作的“好帮手”，派出所充分发挥队员人熟、地熟、情况熟的优势和“千里眼、顺风耳”的作用，把巡防工作落实落地落细。工作中，社区民警每天组织安排“红袖标”巡逻队员对



主要街道、重点单位、重点区域开展巡逻，按照“必巡区、必巡线、必巡店”三个层次合理布局，全面参与到夜市夜间烧烤摊点的巡逻防控中，警民联动共同守护夜市经济。

与此同时，派出所加强巡防防控力度，屯警街面，切实做到“见警车、见警灯、见警察”，把烧烤摊点纳入重点巡逻防控区域范围，提高经营时段的见警率和巡逻次数。7月9日晚，一

烧烤摊前，两桌食客酒后发生争执。巡逻民警发现后，迅速上前处理。经民警苦口婆心劝导和警告，双方握手言和，纠纷得以快速化解。

巡逻过程中，民警、辅警还对烧烤摊点业主、从业人员、就餐人员开展反诈宣传，发放宣传资料、讲解防骗知识，提醒大家不要随意给陌生人转账、汇款和泄露银行卡信息，注意保护好个人隐私。

## 掉进“理财”陷阱险遭二次诈骗

# 民警紧急劝阻止损四十万元

本报讯（记者 刘友旺）经“专业人士”指导，居民薛先生网上购买基金收益不少，便加大投资额度，但却在准备提取本金和收益时被告知需继续加大投资额。7月11日，建矿派出所消息，民警根据预警紧急上门劝阻，使薛先生免遭二次诈骗，止损40万元。

几天前，96110反诈平台向建矿派出所推送了一条预警线索：居民薛先生向陌生账户转账，可能遭遇电信诈骗。值班民警雷泽宇、辅警罗嘉伟闻令而动，第一时间联系薛先生，但电话刚拨通就被挂断，再次拨打，一直占线。

“受害人可能正在遭遇二次诈骗……”民警一边不停地拨打薛先

生手机，一边发信息通知。经不懈努力，薛先生的电话终于接通了，民警得知他正在银行准备转账汇款，赶紧大声提醒：“你被骗了，请停止一切转账操作，我们马上过去……”

民警询问得知，6月初，薛先生刷短视频时看到一个投资理财直播，便抱着试试看的态度加入了直播间助理推送的QQ群。人群后，薛先生按照“专业人士”的指导购买了一些基金，很快就获得了不少收益。稳赚不赔，收益又快，尝到甜头的薛先生马上按“客服”要求，又将15万元积蓄和借来的15万元全部投资进去。然而，当他准备提取本金和收益时，“客服”称需要缴纳高额手续费，过程也比较麻烦，不如再

投资40万元获取更大收益。于是，薛先生又东拼西凑，准备转账时被民警制止。

一开始，薛先生仍“执迷不悟”，坚称自己再次投资就可以获取更大收益，不愿配合民警工作，最后经民警耐心细致劝说才恍然大悟，打消了转账念头。随后，民警详细讲解了常见的电信网络诈骗手段和防范方法，指导薛先生下载安装“国家反诈中心”APP，并动员他向亲友宣传防范电诈知识。

民警温馨提示，投资理财要选正规平台，不点击不明链接，不相信“稳赚不赔”“内幕消息”“大师指点”等投资项目。接到反诈预警信息时，一定要引起重视，如遇诈骗应立即报警。

## 接到民警电话

# 旅客才发现背包丢了

本报讯（记者 齐向真 通讯员 于占江）7月10日，旅客王先生从北京赶到太原南车站派出所，从民警手中取回了已经丢失4天的背包，里面装有现金、笔记本电脑、票据和证件等贵重物品。

时间回到7月7日下午5时许，太原南车站派出所民警在候车室商铺巡逻时，发现一商家座位区有个黑色背包无人认领。经询问，此包已长时间无人拿取。

为尽快找到失主，民警立即开包检查，发现里面装有两万元现金、一台笔记本电脑、工作证、储值卡等。民警迅速开展调查走访，通过查阅商铺和车站的公共视频，结合包内提供的有效个人信息，最终联系到失主。直到接到电话，已乘车前往北京的王先生才发现背包丢了。

“太感谢民警了，帮我找

到了包，电脑里的东西对我太重要了！”7月10日，从北京赶回太原的王先生来到了太原南车站派出所，经与民警清点核实，包内物品完好无误，王先生对民警的认真负责连连称赞。

太铁民警介绍，暑运以来，随着火车站旅客激增，旅客物品遗失求助也呈增长趋势。截至目前，太原南车站派出所已解决旅客遗失物品求助40余起，累计帮助旅客挽回损失价值20余万元。在此，太铁公安提醒广大旅客出行时，要保管好自己的行李物品，避免遗落、丢失，特别是面对较多行李时，要留意行李的特征，避免错拿忘拿。旅客在铁路车站、列车上遗失物品时，可通过拨打全国铁路客服电话12306或12306官网、APP查找，也可向现场民警和铁路工作人员求助。

# 来并访友突然发病 民警送医及时救助

本报讯（记者 刘友旺 通讯员 王垚垚）罗女士从内蒙古老家来我市探亲访友，不想精神疾病复发。7月10日，鼓楼派出所民警及时将罗女士送往医院治疗，并设法通知其家属赶来照顾。

当天上午11时20分许，市民王先生向鼓楼派出所报警求助称，在太原市中心医院急诊大厅，有一名中年女子莫名其妙大吵大闹。值班民警李沁康迅速带领辅警赶到现场。

民警询问医护人员得知，女子姓罗，由一家单位的员工送到医院，但家庭信息不详。根据医生提供的信息，民警多方查询最终联系到罗女士的母亲潘大娘，对方表示当晚便会赶到太原照料女儿。

得知罗女士40岁，长期患有精神类疾病，家住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。前不久，病情稳定的罗女士提出要到太原看望大学同学，顺便去五台山旅游，潘大娘便同意她乘飞机来到太原，不承想从7月9日起就无法联系到女儿了。

因家人无法及时赶来，民警与潘大娘商量后，决定先将罗女士送到精神病医院治疗。当天下午3时许，民警帮罗女士办理了入院手续，劝说她积极配合治疗。同时，民警将家属手机号码制成紧急联系卡，供罗女士随身携带。一切安置妥当，民警把情况告知潘大娘，对方表示当晚便会赶到太原照料女儿。